本國及第一上市(櫃)公司(含98.10.30前TDR重訊)

本資料由　(上市公司) 微星科技　公司提供

序號	2	發言日期	95/12/22	發言時間	17:30:30
發言人	洪寶玉	發言人職稱	資深經理	發言人電話	(02)32345599
主旨	澄清媒體報導				
符合條款	第 31 款	事實發生日	95/12/22		
說明	1.傳播媒體名稱:聯合晚報第26版 2.報導日期:95/12/22 3.報導內容:微星獲HP 2億美元訂單 4.投資人提供訊息概要:無 5.公司對該等報導或提供訊息之說明: 有關媒體報導微星接獲HP 2億美元訂單 乙事,基於客戶保密原則,本公司不做任何評論. 6.因應措施:無 7.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